建信人寿：奋进十年路 行践百年情

自2011年股权转换以来，建信人寿以满足人民群众的保障需求为己任，跟随建行集团脚步，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银行保险，开创了银行保险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新路径。

在新时期，建信人寿对保险的价值有了更深的认识：守护好人民群众，就是建设美好生活。通过新金融的保险实践为美好生活的建设者赋能，成为建信人寿主动扛起的新的历史使命。

牢守为民初心 开创银行保险新模式

时间回到十多年前，银行保险方兴未艾。由于缺乏资源和整合优势，银保产品的保障功能存在不足，并不能很好地满足银保客户的保障需求。在银行保险市场规模快速增长的同时，市场对创新银行保险模式的呼声也越发强烈。

为了进一步提高国内银行保险业发展水平，“十一五”规划提出，要“稳步推进金融业务综合经营试点”。在此背景下，探索保险业与银行业更广领域和更深层次的合作，提供多元化和综合化的金融保险服务，成为一项迫切的任务。建行以对人民群众负责的态度和对综合化经营的战略思考，率先布局保险业，意图通过打造一体化金融平台，推动银保回归“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初心。在2009、2010年建行先后购入51%股权后，2011年，经有关部门批准，建行控股的保险公司建信人寿正式揭牌亮相。

站在客户的角度，满足客户的保障需求，而不是为了业务让客户买保险，建信人寿在银保领域走出了一条新的道路。甫一揭牌，建信人寿便提出“高诚信销售”和“主动赔付”两项举措，获得了客户的信任。根据银行客户的特点，公司推出一系列与银行业务衔接的产品，并推动保险服务进银行，银行网点、网上银行、手机银行都提供建信人寿的产品或服务，使客户获得极大便利。公司在运营、信息技术、合规风险等多个方面也全面引进银行标准，并依托集团平台建立起统一的运营作业、客户服务、财务处理、教育培训、档案管理中心，建立起全面的风险管理体系。建信人寿全方位打造银保新模式，为同类型公司做出了示范，银保领域为人诟病的问题也显著减少，呈现了新的风貌。

通过对银行客户需求深入洞察，建信人寿发现客户的保障需求广泛伴生于各类金融业务中，需求种类也在不断升级和丰富。2016年起，建信人寿实施转型战略，在战略布局上，完成股份制改造，开办财险、资管、保代公司，介入健康、养老领域，提升综合服务能力。在业务发展上，坚持回归保险保障，做有温度的保险，实现了对老中青幼各年龄群体、各类银行业务场景伴生保险需求的全覆盖；充分考虑新生金融需求，大力推动面向租房人群的保障产品，推动低门槛低费率的普惠产品，通过数字化技术为消费者提供更便捷的投保和理赔渠道。“银行保险”四个字因为建信人寿有了新的内涵。

十年间，建信人寿累计服务个人客户1327万人、机构客户9万家，投放产品210个，承担的最大风险保额从2011年的397亿元上升至25358亿元，累计赔付金额达到252亿元，保险为民的初心，在一份份保障中传递和放大。

饱含家国情怀 不断扩大社会效益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突如其来。在建行党委的统一部署下，建信人寿立即行动，出台对各地医护和保障人员的保障方案，为近80万人承担风险保额4900亿元，至目前累计赔付近4300万元，赔付总额占寿险业赔付比例超过一成；认购疫情防控债9000万元，通过债券形式向湖北当地生产民生保障物资的企业投放资金7亿元，全年累计向湖北当地企业投放23.2亿元。为支持复工复产，公司加大对劳动密集型产业的债券投资，全年向采掘和制造业投放资金破百亿元，为相关企业投资扩产、吸收当地劳动力发挥支持作用。

在陕西安康，建信人寿配合集团开展扶贫，在2019至2020年间，实施了“保险、医疗设备升级、远程医疗”一揽子方案，为11.6万人提供保障，升级132个镇村卫生院室的硬件配备，开通远程医疗服务，协助解决了医疗进村“最后100米”的问题，主动上门为安康贫困户理赔，赔付419万元。公司研发专属保障，为扶贫工作人员无偿提供保障，累计承担保额3亿元；为偏远地区医务人员提供意外风险保障，总保额达到3.8亿元；在湖北武汉、辽宁锦州、河南商丘等地，建信人寿为弱势群体提供保险保障，累计保障33万人，承担保额100亿元。在四川凉山、湖北孝感、陕西安康、江西赣州，孩子们在建信人寿捐建的爱心音乐教室中放声歌唱；公司还通过“以购代捐”的形式购买落后地区特色产品，累计投入1200万元。

作为建设银行的子公司，建信人寿继承了国有大行的责任与担当，家国情怀在人民至上的赤子之心中不断升温。在集团党委的领导下，建信人寿党委以高度的政治意识，全面落实主体责任，坚决从严管党治司，党建工作常抓不懈，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发挥纪委监督作用；累计发展党员497名，共达到1649名、建立各级党组织227个，共达到251个。有了坚定的政治领导和组织保障，建信人寿始终走在为人民幸福奋斗百年的主干道上。十年间，建信人寿累计收取保费2232亿元，总资产从55亿元增长五十倍达到2528亿元；服务区域从沪粤苏的一市两省扩展到全国21个省份、140多个城市；业务渠道健全，银保、团险、个险稳步提升，互联网业务快速发展。公司治理屡获高评价，信用获得高评级，资产负债双端发力，五大资管业务板块齐头并进，价值创造力持续提升。公司支持实体经济累计投入资金2016亿元，净增就业岗位19866个，累计缴纳税金19亿元。

立足保险主业，在服务社会中积蓄发展的动能，再通过发展反哺社会，建信人寿实现了经营的正循环。

赓续红色血脉 发力新金融保险实践

面对长寿时代、大健康时代的到来，以及数字技术广泛应用、生态演化的趋势，建信人寿充分落实新金融行动，结合集团优势，打造新金融的保险实践，力求实现普惠、康养、数字、稳健四大经营特色，更好地践行集团“三大战略”，支持乡村振兴，推进绿色金融。今年以来，建信人寿成立新金融领导小组，系统性制定新金融实施路径，迅速落地了一批新金融举措：

一是推进普惠保险，建信人寿作为银行系保险公司首家参与“惠民保”，目前已经落地“沪惠保”“临沂保”等项目，推动地方普惠保险快速发展，更好地满足保险行业“服务民生保障和经济社会建设”的需要。

二是筹划康养生态，制定大健康生态蓝图，推出“悦享健康”健康管理服务，搭建了“疾病保障+健康管理+就医服务”一揽子解决方案。

三是助力乡村振兴，将普惠推广至更广阔的乡村，通过旗下金服公司积极在山东、山西拓展“裕农通”网点，为农民提供增收的机遇和条件。

四是发力数字金融，推出“裕农安心保”、“建融租客保”和“普惠龙意保”三款可通过数字人民币投保的人身险产品，并成功签署首张数字人民币人身险保单；在陕西，融入智慧政务建设，探索“政务平台+保险”新模式；在安徽，保险保障嵌入旅游集团线上平台，连接景点、酒店、民宿，搭建“银行&保险+旅游”生态助力地方市场扩容。

五是支持实体经济，加快保险资金投放进程，先后投入10亿元支持地方棚户区改造、投入20亿元支持地方特色产业和科技产业发展，以服务保险保障和支持实体经济为目标，坚持稳健审慎资金运用，以高质量资管切实践行初心使命。

打造新金融的保险实践，是建信人寿在党史学习中对自身定位的新的领悟。历史一再证明，人民才是一切事业的中心。以服务大多数人为准则，坚持保障为民的初衷，通过保障更多人，让更多人有能力去建设美好生活，就是建信人寿的使命。这种为人民赋能的能力，必须要通过不断创新的新金融行动去实现。

十年来，建信人寿从浦江一隅走向全国，从保障专家成长为具有全方位服务能力的保险公司，从市场的追随者成为银行系保险公司发展模式的领跑者，有幸用十年征程，为伟大的一百年注解。在新时代的路上，建信人寿将以有力的新金融行动，赓续百年情怀，为更多人铺就更好的路。(CI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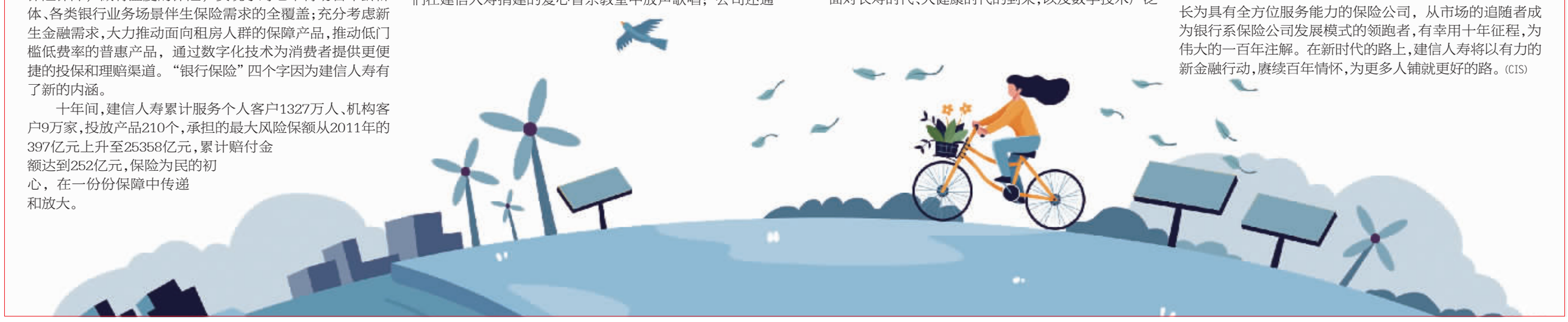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000571 证券简称：ST大洲 公告编号：临2021-069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权申报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新大洲”）于2021年3月23日披露了《关于关联方黑龙江恒阳牛业有限责任公司被申请破产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3），本公司的关联方黑龙江恒阳牛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阳牛业”）被债权人大连桃源荣盛市场有限公司向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齐齐哈尔法院”）申请破产重整，齐齐哈尔法院已受理此案，齐齐哈尔法院通知恒阳牛业的债权人应在2021年4月10日前持申报材料向恒阳牛业管理人申报债权。

本公司及子公司于2021年4月10日前持申报材料向恒阳牛业管理人申报了债权，有关债权申报的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披露的《关于债权申报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9）。

一、进展情况

2021年7月20日，本公司收到了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1）黑02破1号），本公司及子公司向恒阳牛业管理人申报的3笔债权未被裁定确认。

二、申请的债权现状及拟采取的后续措施

1、第一项申报的债权：

恒阳牛业及其全资子公司Pacific Ocean Cattle Holdings Limited（简称“太平洋牛业”）欠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齐齐哈尔恒阳食品加工有限责任公司、Foresun (Latin-America) Investment and Holding，S.L.业绩补偿款12671.06万美元，该项债权未被裁定确认，本公司现正在准备提起债权确认之诉。

2、第二项申报的债权：

2020年4月15日，恒阳牛业向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恒阳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恒阳”）签发了一张金额为39,402,989.77元的商业承兑汇票，汇票到期日为2021年4月14日。2020年4月20日，大连和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和升”）出具了《电子商业承兑汇票承兑保证之不可撤销担保函》，为恒阳牛业出具的商业承兑汇票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限为自电子商业承兑汇票出票日至汇票到期日后2年为止。

2021年4月14日上述恒阳牛业对上海恒阳的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恒阳牛业未兑付。担保人大连和升按约于2021年4月27日向上海恒阳兑付了其保兑的恒阳牛业商业承兑汇票39,402,989.77元，上海恒阳收到上述兑付金额后，已将相关债权申报材料转交给大连和升。

3、第三项申报的债权：

2020年11月17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9）粤03民初796号判决书：一、深圳市尚衡冠通投资企业（简称“尚衡冠通”）应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偿还蔡来寅借款本金7000万元及其利息（利息按月利率2%计算，自2018年6月12日起计算至款项清偿之日止）；二、各保证人恒阳牛业、陈阳友、刘瑞毅、徐鹏飞、新大洲、讷河新恒阳生化制品有限公司、许树茂对尚衡冠通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清偿后有权向尚衡冠通追偿；清偿的金额超过其应分担的七分之一的份额的，有权向其他未足额履行七分之一的分担金额的保证人要求其应分担的份额。

2020年12月3日，新大洲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对一审判决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案件正在二审过程中。如果新大洲二审败诉，被债权人蔡来寅要求承担全部连带保证责任，有权向恒阳牛业主张全部连带保证责任1/7的补偿。

2021年4月26日，本公司与大连和升达成协议，大连和升作出承诺，根据本案终审判决结果，若本公司需承担责任，由大连和升承担并剥离后与尚衡冠通进行解决。

截至目前蔡来寅案二审未判决，未形成事实上的债权，以及即使二审败诉，大连和升已承诺承担，因此本公司暂不对此债权的申报结果采取其他措施。

三、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因对第一项申报的债权准备提起的债权确认之诉的裁决结果存在不确定性，特此提示投资者注意风险。2021年度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以上，特此公告。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0571 证券简称：ST大洲 公告编号：临2021-070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内蒙古牙克石五九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关于追偿国有资产流失损失的函》的进展暨相关仲裁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2020年12月1日，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新大洲”）收到牙克石市人民政府的《关于追偿国有资产流失损失的函》（牙政函字[2020]29号），有关内容及历史背景情况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12月2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内蒙古牙克石五九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关于追偿国有资产流失损失的函〉的公告》（编号：临2020-171）。

2020年12月14日，本公司再次收到牙克石市人民政府的《关于追偿国有资产流失损失的函》（牙政函字[2020]33号），有关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12月16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内蒙古牙克石五九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关于追偿国有资产流失损失的函〉的公告》（编号：临2020-176）。

二、函件中要求支付款项的进展

（一）关于函件中提到的第1-3条款项的进展：“1、五九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五九集团”）转制时，煤矿维检费1,298.93万元、煤矿安技措费341.63万元未列入转让净资产，合计损失1,640.56万元。经内兴鼎鉴报字（煤炭倒查）[2020]第003号认定：对于2006年之前结余的维简费和安技措费因未计入转制时五九集团的总资产，造成国有资产损失2,057.1899万元。新大洲于2020年12月10日偿还1621.477万元，尚需偿还435.7129万元。2、关于五九集团转制时三矿采矿权评估值为零的问题，经内兴鼎鉴报字（煤炭倒查）[2020]第002号评定估算：五九集团在国有资产出让时，三矿采矿权（可采储量22.11万吨）在评估基准日2006年6月30日所表现的评估价值为85.91万元，未计入整体资产评估范围导致国有资产损失。贵公司于2020年12月10日偿还67.7143万元，尚需偿还18.1957万元。3、新大洲违约，逾期106天支付第三批转让款，欠缴违约金994.81万元。”

2021年5月，牙克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对本公司提起仲裁，主要的仲裁请求为：1、裁决本公司向牙克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继续支付五九集团转让时未列入净资产的煤矿维简费和煤矿安技措费合计损失435.7129万元；2、裁决本公司向牙克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继续支付三矿采矿权未计入整体资产评估范围导致国有资产损失费余款18.1957万元；3、裁决本公司向牙克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支付因逾期支付第三批转让款的违约金994.81万元。要求本公司承担上述款项及律师费共计14705076元。有关该仲裁事项本公司已于2021年5月27日披露在《关于涉及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中部分案件一审判决结果的公告》（编号：临2021-051）中。

2021年7月，本公司收到了呼和浩特仲裁委员会2021年7月5日作出的《裁决书》（呼仲案字[2021]第271号），裁决如下：驳回牙克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的仲裁请求。该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二）关于函件中提到的第4条款项的进展：“4、五九集团牙星分公司一号井于2020年5月6日缴纳矿产资源补偿费523.3万元，自治区煤炭资源领域违规违法问题专项整治矿业权审核报批整治小组补充说明‘该矿山涉嫌未缴纳矿产资源补偿费滞纳金’。欠缴滞纳金523.3万元。”

由于该笔滞纳金对应的本金587.64万元发生在本公司重组五九集团之前，根据《股权交易合同》约定应由牙克石经济局承担，本公司对其本金存有异议，之后本公司启动仲裁程序，请求裁决牙克石工业和信息化局赔偿本公司损失587.64万元。2020年11月被呼和浩特仲裁委员会受理。2021年5月本公司收到呼和浩特仲裁委员会《裁决书》（呼仲案字[2020]第501号），裁决如下：牙克石工业和信息化局赔偿本公司损失4631778元（587.64万元*本公司收购五九集团的国有股权比例78.82%）。该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有关该仲裁事项本公司分别于2020年12月17日、2021年5月27日披露在《关于蔡来寅纠纷案诉讼进展的公告》（编号：临2020-178）、《关于涉及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中部分案件一审判决结果的公告》（编号：临2021-051）中。

鉴于仲裁委对于上述矿产资源补偿费已裁决牙克石工业和信息化局需赔偿本公司损失4631778元，因此本公司对该本金所产生的滞纳金亦存有异议，将根据仲裁结果与政府进一步沟通。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本次公告前，本公司（包括控股公司在内）不存在尚未披露的小额诉讼、仲裁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前期已披露诉讼、仲裁事项进展：

序号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索引
1	2021年2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牙克石五九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牙克石市自然资源局要求缴纳129393349.02元的矿产资源补偿费滞纳金提起行政诉讼。	1293.93	2021年6月法院判决。	法院判决：行政行为依法应当撤销，但撤销会给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人民法院判决确认违法，但不撤销行政行为。	五九集团已于2021年7月14日缴纳5233026元。同时已向牙克石市自然资源局提出申请，剩余770632302元至2022年6月30日前分期缴纳。	公告名称：《关于仲裁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32。披露日期：2021年4月21日。
2	2020年3月，刘兰初诉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新大洲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侵权责任纠纷案。原告诉请法院判决确认三亚新大洲消防通道属于三亚印象小区全体业主共有。	0	2020年8月一审驳回原告诉讼请求。2021年5月刘兰初申请再审。2021年7月海南新大洲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应诉通知书。	审理中	不适用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中江信托纠纷案诉讼进展的公告》、《关于安吉鼎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纠纷案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46、临2020-135。披露日期：2020年3月21日、8月22日。
3	2020年4月，刘兰初诉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新大洲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业主共有权纠纷案。原告诉请法院判决确认三亚新大洲广场地下室属于三亚印象小区全体业主共有。	0	2020年5月一审驳回原告诉讼请求。2021年5月刘兰初申请再审。2021年7月海南新大洲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应诉通知书。	审理中	不适用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深圳前海汇能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纠纷案诉讼进展的公告》、《关于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96、临2020-114。披露日期：2020年5月12日、7月8日。

四、本次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次仲裁裁决有利于本公司，对公司本期及期后损益无影响。

2020年度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度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呼和浩特仲裁委员会《裁决书》（呼仲案字[2021]第271号）；

2、内蒙古自治区满洲里市人民法院《行政判决书》（（2021）内0781行初8号）；

3、刘兰初诉海南新大洲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之《民事申请再审案件应诉通知书》、《再审申请书》。

以上，特此公告。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3008 证券简称：喜临门 公告编号：2021-033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7月21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绍兴市斗门镇三江路13-1号喜临门袍江工厂B楼四楼国际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5,086,06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4.868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阿裕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沈洁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陈阿裕	134,610,718	99.6481	是
1.02	陈一铖	134,610,718	99.6481	是
1.03	陈萍淇	134,610,718	99.6481	是

2、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刘裕龙	134,610,718	99.6481	是
2.02	王浩	134,610,718	99.6481	是
2.03	朱峰	134,610,718	99.6481	是

3、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陈岳诚	135,371,218	100.2110	是
3.02	蒋杭	134,610,718	99.6481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陈阿裕	3,859,279	89.0336				
1.02	陈一铖	3,859,279	89.0336				
1.03	陈萍淇	3,859,279	89.0336				
2.01	刘裕龙	3,859,279	89.0336				
2.02	王浩	3,859,279	89.0336				
2.03	朱峰	3,859,279	89.0336				
3.01	陈岳诚	4,619,779	106.5784				
3.02	蒋杭	3,859,279	89.0336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2、3项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吕崇华、于野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603008 证券简称：喜临门 公告编号：2021-034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1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袍江工厂B楼四楼国际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7月11日通过电子邮件、传真、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阿裕召集和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通过书面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1）选举陈阿裕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一致；

（2）选举陈一铖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选举以下人员组成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一致：

（1）战略与投资委员会：陈阿裕（主任委员）、钱明霞、王浩

（2）提名委员会：王浩（主任委员）、杨刚、朱峰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朱峰（主任委员）、陈一铖、刘裕龙

（4）审计委员会：刘裕龙（主任委员）、陈萍淇、王浩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杨刚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一致。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总裁提名，聘任陈一铖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聘任朱小华先生、钱明霞女士、吴广先生、许丹艳女士、蒋永舟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一致。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沈洁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一致。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总裁提名，聘任胡雪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一致。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为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聘任张彩霞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附：简历

陈阿裕，男，1962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长、绍兴华易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喜临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嘉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绍兴喜临门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绍兴家天和家居生活广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浙商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浙江天仁合艺文化艺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任浙江喜临门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浙江喜临门家私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绍兴市喜临门家俬有限公司经理等职务。同时担任浙江省第十一届、第十二届、第十三届人大代表、浙江省第八届政协委员、中国家具协会副理事长、中国家具协会软垫专业委员会主席、浙江省家具协会副会长、浙江省民营企业发展联合会副会长等。

陈一铖，男，1989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曾任公司总裁助理、多快好省家居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

杨刚，男，1978年5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EMBA，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总裁，曾任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华汇集团人力总经理等职。

朱小华，男，1973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副总裁兼集团业务中心总经理，曾任公司集团客户部总经理、国内销售总监等职。

钱明霞，女，1977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总负责人、精功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副总裁、COESIA集团中国区战略投资与市场发展总监、美国EATON伊顿亚太区战略投资与并购经理等职。

吴广，男，1979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营销副总裁兼国内业务中心总经理，曾任公司总裁助理、欧亚达商控集团营运中心总经理、美的集团生活电器事业部国内营销公司中南区总监、美的集团日用家电豫南及河南公司总经理、美的集团生活电器事业部欢具公司华北区总监等职。

许丹艳，女，1979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浙江大学。现任公司副总裁兼人力资源中心总经理，曾任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组织发展总监、人力资源总监等职。

蒋永舟，男，1958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副总裁兼行政管理中心总经理，曾任公司总裁助理、首席顾问、喜临门北方家具有限公司总经理、河南恒大喜临门家居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成都喜临门家具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

沈洁，女，1985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曾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董事会秘书等职。

胡雪芳，女，1988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财务部总监，曾任公司财务经理、主办会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浙江分所）高级审计员等职。

张彩霞，女，1993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年8月起就职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已于2017年8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603008 证券简称：喜临门 公告编号：2021-035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1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袍江工厂B楼五楼5号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7月11日通过电子邮件、传真、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岳诚召集和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通过书面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陈岳诚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附：简历

陈岳诚，男，1982 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制造中心副总经理。曾任公司制造中心总监、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等职。